

**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12日以直接发放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5月17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高利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越南投资成立子公司暨实施年产11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长丝（一期）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拟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在西宁省福东工业园新征土地33公顷，新建纺丝车间、仓库等建（构）筑物建筑面积107706平方米，购置固相聚合装置、差别化涤纶工业长丝生产线等生产设备，以及纺丝等配套设备、自动化成品立体仓库及水处理、变配电、制冷、供热等公用工程设备，形成年产11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长丝的建设规模。

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在越南投资成立子公司暨实施年产11万吨差别化涤纶工业长丝（一期）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29）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二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将于 2018 年 6 月 4 日（星期一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30）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5 月 18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18日